

证券代码：605136 证券简称：丽人丽妆 公告编号：2025-034

上海丽人丽妆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协议转让股份完成过户登记的
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丽人丽妆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通知：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杭州灏月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灏月”）协议转让公司股份事宜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过户登记手续，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股份协议转让的基本情况

2025 年 4 月 29 日，杭州灏月与北京琳琅焕彩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琳琅焕彩”）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杭州灏月以协议转让的方式将其所持公司 70,376,745 股无限售流通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17.57%）全部转让给琳琅焕彩，转让价格为 6.90 元/股，转让价款合计 485,599,540.50 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30 日披露的《上海丽人丽妆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协议转让公司股份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28）及相应的简式权益

变动报告书。

二、本次协议转让股份过户登记情况

前期公告披露后，琳琅焕彩已足额向杭州灏月支付全部转让价款人民币 485,599,540.50 元，款项支付安排与前期公告披露及协议约定安排一致，前期公告披露后不存在签订补充协议或作出其他安排的情形。本次协议转让已取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过户日期为 2025 年 5 月 23 日。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杭州灏月、琳琅焕彩的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股份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份数量（股）	持股比例（%）
杭州灏月	70,376,745	17.57%	0	0
琳琅焕彩	0	0	70,376,745	17.57%

三、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股份转让不涉及通过二级市场减持，不涉及要约收购。本次股份转让事项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管理产生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上海丽人丽妆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7 日